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威斯特頓集團有限公司

**NEW WESTERN GROUP LIMITED**

(前稱 *Megalogic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宏創高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2)

##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公司標誌及公司網站

茲提述新威斯特頓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宏創高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更改為「New Western Group Limited」，而本公司之中文名稱已更改為「新威斯特頓集團有限公司」。

此外，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於香港註冊。

###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的股份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MEGALOGICTECH」更改為「NEW WESTERN」及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宏創高科」更改為「新威斯特頓」，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為「8242」。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在任何方面不會對股東之任何權利造成任何影響。所有印有本公司前名稱之本公司已發行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將不會就現有股票換取印有新公司名稱的新股票作出安排。本公司任何其後的新股票將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 採用新公司標誌

本公司已採用新公司標誌（見本公告上方所示），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 更改公司網站

本公司網站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起由「[www.megalogic.com.hk](http://www.megalogic.com.hk)」更改為「[www.newwesterngroup.com.hk](http://www.newwesterngroup.com.hk)」以反映公司名稱之更改。

承董事會命  
新威士頓集團有限公司  
張慶先生  
主席

香港，2018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慶先生、宋得榮博士及劉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廖金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志文先生、趙汝宏先生及高賢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保留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7天，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egalogic.com.hk](http://www.megalogic.com.hk)。